玉溪师范学院 2021-2022 学年信息公开工作 情况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(2019 年修订)》《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》(中办发 [2016] 8 号)、教育部《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》(教育部令第 29 号)、以及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22 年高校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》《教育部关于公布〈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〉的通知》(教办函 [2014] 23 号)要求,结合玉溪师范学院信息公开工作实际,玉溪师范学院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编制并发布《玉溪师范学院 2021-2022 学年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报告》以下简称《报告》)。

《报告》全文包括概述,主动公开情况,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,对信息公开评议情况,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受到举报、复议、诉讼的情况,本年度信息公开工作的新做法新举措、主要经验、问题和下一步改进措施等部分。《报告》中数据统计时间为 2021 年 9 月 1 日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。

一、概述

玉溪师范学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为指导,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党务公开、政务公开 的决策部署和教育部推进教育信息公开的总体要求,坚持"以公 开为常态,不公开为例外"的原则,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,压实 主体责任,创新公开方式,加强二级单位统筹联动,强化信息发 布、解读、舆情回应和平台建设,不断提升公开实效,确保《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》(以下简称《清单》)落实到位。

(一)强化工作领导,压实信息公开责任。

坚持信息公开工作与依法治校和民主管理工作紧密结合,将信息公开作为推进学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的重要抓手,由学校办公室牵头部署,发布《关于持续推进学校信息公开做好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》,明确各单位主要负责人作为本单位信息公开工作第一责任人,同时要求各单位确定分管负责人和具体责任人,形成二级单位信息公开工作的三级负责人制度。制定《玉溪师范学院信息公开事项清单及任务分解表》,将《清单》分解为10大类59小项,所列事项逐一对应到相关职能部门,明确各责任单位的工作任务和工作时限,并安排专人跟进督办落实。

(二)创新工作载体,拓展信息公开渠道。

玉溪师范学院十分注重加强学校线上线下信息公开渠道的 矩阵建设,充分发挥学校网站、数字校园内网、OA系统、学校微信公众号、学院部门网站、校报校刊、宣传栏等方式及时发布招生考试、财务资产及收费、人事师资、教学质量、学生管理服务、学风建设、学位学科、对外交流与合作等信息。同时,开放图书馆借阅和档案馆查阅以及编写《玉溪师范学院年鉴》等形式公开相关信息。此外,学校为适应新形势发展要求,借助新媒体技术,充分发挥微博、微信、短视频号等新媒体平台优势,及时发布相关信息,拓展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获取信息的渠道,进一步提升 信息公开实效。本年度,校园网新闻发布659条信息,微信公众号发布316条信息。

(三)深化信息公开内容,积极拓展信息公开范围

为更好适应社会大众和师生员工对信息公开工作的需求, 学校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结合学校建设与发展的实际情况,进 一步完善了学校信息公开目录。信息公开目录涵盖学校概况、教 学质量、学科建设、学风建设、人事师资、学生管理服务和对外 交流与合作等十大类公开事项。同时,学校以此为契机,继续大 力推进招生考试、财务资产、招标采购和干部任免等重要领域的 信息公开,自觉接受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的民主监督。

(四)严守工作秘密,严格信息公开核查。

加强信息公开工作核查力度,要求各单位组建专项工作核查小组,对照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及任务分解表,全面开展信息公开情况核查工作,逐条逐项梳理,分析存在问题,提出解决方案,确保信息公开的时效性和准确性。进一步做好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工作,认真贯彻执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》《教育部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规范(试行)》《教育部国家保密局关于加强高等学校保密工作的通知》等法律法规和文件精神,妥善处理公开与保密的关系,严格执行保密审查工作程序,在切实保障师生知情权的同时,防止失泄密事件的发生。

二、信息主动公开情况

玉溪师范学院按照《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》的要求,"以

公开为原则,以不公开为例外",主动公开学校信息。

(一) 主动公开信息的方式和途径

- 1.网络及微平台: 玉溪师范学院主页、玉溪师范学院新闻中心、信息公开专栏、招生与就业信息网和二级单位主页、学校各部门和院系的信息公开栏、官方微平台、微信公众号、在线咨询平台以及手机 APP 客户端等。
- 2.传统媒介平台:玉溪师范学院简报、玉溪师范学院学报、校报、学校年鉴、校园广播台、校园电视台、宣传橱窗、电子宣传屏等。
- 3.会议平台: 学校教代会、学院党政联席会、学代会、红塔 讲坛、校友工作会议、座谈会、讨论会、工作例会等。
- 4.特色活动与栏目:校领导与学生面对面、校领导接待日、 书记(校长)信箱等。

(二)学校信息公开清单常规内容的公开情况

- 1.通过校园网主页向社会公开学校办学规模、校级领导班子简介、学校机构设置、学科情况、专业情况、各类在校生情况、教师和专业技术人员数量等学校基本信息;有关规章制度、学校发展规划、人才招聘计划、招标采购计划、信息公开年度报告以及学校改革发展动态等信息。
- 2.通过数字校园内网向师生员工公布中层及以上领导干部 出国(境),中层领导干部任免,学校岗位设置与聘用办法,教 职工评优评奖、项目评审推荐等相关情况;及时向师生员工公开

学术规范管理办法、科研管理制度和学术不端行为查处情况。

- 3.通过教务处、学生处等部门网站及《学生手册》等形式向 学生公布学籍管理办法,学生转专业信息,学生奖学金、助学金、 学费减免、助学贷款、勤工俭学的申请与管理规定,学生奖励处 罚办法、学生校内申诉处理暂行办法等信息。
- 4.通过招生信息网发布招生信息,涵盖招生政策、招生章程、招生计划、考生资格、合格名单、录取程序、录取结果等各方面信息;通过就业信息网及短信、微信、校园宣传栏等平台发布促进毕业生就业的政策措施,加强学生就业指导服务。
- 5.通过召开教职工代表大会、年度教学工作会、年度科研工作会、预算委员会会议及其他与财务相关的工作会议,由分管副校长汇报通报财务收支、预算执行、基本建设、人员待遇、财务风险防控及其他财务管理工作情况。
- 6.通过召开学校党委会、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、意识形态工作会、离退休老同志座谈会、统战各界代表人士情况通报会等,通报学校党委学习贯彻党中央和上级组织决策部署、思想政治工作、党组织建设、党风廉政建设等党务工作情况。

三、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

玉溪师范学院已在《玉溪师范学院信息公开实施细则》中明确了依申请公开的受理机构、程序和电话。至今未收到信息公开申请。

全年共接收并回复信访件 46 余件, 主要涉及学生事务、教

职工事务、教务管理、后勤管理、安全保卫等方面内容,答复办结率100%以上。

四、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

本学年,学校通过多种信息公开途径和信息反馈渠道,及时 向全校师生和社会公众公开各类涉及大家切身利益的教学、科研、 社会服务等各方面信息,并收集相关信息的诉求,接受社会公众 和师生员工对信息公的意见和建议,信息公开工作整体运行良好, 充分保障了全校师生和社会公众对学校的知情权,得到了师生和 社会公众的肯定。

五、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受到举报、复议、诉讼的情况

本学年,学校公开的各类信息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执行,未收 到因信息公开工作产生的举报、复议或诉讼。

六、本年度信息公开工作的新做法新举措、主要经验、问题 和下一步改进措施。

(一)主要经验和举措

学校坚持"公开为常态,不公开为例外"原则,按照信息公开工作的"1234"工作思路,扎实推进学校信息公开工作的常态化、规范化和制度化,确保信息公开清单的全面落实。

一是形成一大格局。严格执行《玉溪师范学院信息公开实施 细则》,明确各级单位信息公开的组织实施、日常事务、工作职 责、监督检查等要求,形成由学校统一领导、领导小组办公室具 体负责,各部门各负其责、广大师生积极参与的工作大格局。 二是构建两级体系。在完善《玉溪师范学院信息公开事项清单》基础上,督促各二级单位依据清单,结合各自实际情况,制定并完善本单位信息公开清单,明确信息公开工作责任领导和责任人,形成两级信息公开清单和较完备的工作体系。

三是落实三项保障。强化人员保障、条件保障和制度保障,配备专人负责信息全校信息公开工作;将信息公开网建设更新纳入学校信息化相关建设系统统筹考虑;印发《关于持续推进学校信息公开做好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》,压实工作责任,确保信息公开工作有序高效推进。

四是搭建四个平台。在主动公开信息的方式和途径上,采取"3+1"的公开模式(即三类平台+特色活动),充分利用网络及微平台、传统媒介平台、会议平台和特色专题,不断创新信息工作方法,拓宽信息公开渠道,有效保障了社会关切和师生关注的问题及时公开。

(二)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

一年来,在上级部门的指导下,学校扎实有效推进了信息公开工作,公开的质量和水平得到了提升,公开的规范性和主动性得到了加强。同时,还存在一些不足,主要表现在:信息公开部分板块内容不够丰富,更新不及时;信息公开的渠道和方式仍需进一步拓展,信息公开的长效机制建设还需进一步完善,信息公开队伍建设有待进一步加强。其中,艺术教育发展工作已开展,

但《艺术教育发展年度报告》还未公示。后期将在本学期末进行公示。在今后的工作中,学校还将从以下几个方面予以推进。

-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,压实工作责任。进一步强化各级信息公 开单位的主体责任意识,落实信息公开监督检查机制,严格清单 督查督办,进一步加强对清单责任单位的指导,促进信息公开工 作的常态化、制度化和规范化建设。
- 二是拓宽工作思路,拓展公开渠道。进一步创新工作载体, 畅通线上线下信息公开渠道,推进学校办公自动化系统改造升级, 充分发挥"两微一端"等功能,不断扩大信息公开覆盖面,增强信 息公开广度,提升信息公开质量。

三是创新工作方式,加大公开力度。加强信息公开信息化建设,加快建设"玉溪师范学院信息公开网",充分利用学校办公室系统 QQ 群、企业微信群等,主动聚焦学校改革发展过程中的重点、热点和焦点问题以及学校重大决策和师生关注的重点信息,进一步细化公开内容、规范公开流程,推进信息的全方位、多元化公开。

七、其他需要报告事项

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

附件: 玉溪师范学院 2021-2022 学年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报告

